

邢台市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

简 报

第 1 期

(总第 40 期)

邢台市政府推进职能转变
协调小组办公室

2017 年 1 月 3 日

我市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 工作综述

近年来，市委、市政府高度重视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工作，通过持续深化行政审批改革、投资审批改革、商事制度改革、清理资格证明、规范各类收费以及教科文卫改革，着力破解体制机制障碍，有效激发了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，积极打造了一批改革模板，为我市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注入了强大动力。

一、突出放权主线，力争政策红利释放到位

积极探索接好、放开、落地的有效措施，最大限度降低了制度性交易成本。一是高效衔接助力经济发展。及时、高效落实国家和省取消下放审批、资格认定和中介服务要求，建立权力清单

制度以来，分4批衔接取消调整各类事项260项。二是群众点菜实施纵深放权。将道路运输证配发、内资企业登记、排污许可证核发等与企业 and 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121项事权，一次性下放到县级，并专门召开新闻发布会，积极回应群众关切。三是商事改革释放市场活力。在试点“四证合一”的基础上，积极推进“五证一章合一”改革，10月1日起将全面实施，其中，威县在全省率先完成。通过落实“先照后证”和“多证合一”改革。四是精简收费为企业松绑减负。先后公布行政事业性收费、政府性基金、政府定价或指导价目录收费以及审批中介服务收费清单，并开展各类涉企收费进行重点清理，“重拳”治理乱收费乱摊派。五是清理中介净化市场环境。结合行业协会商会与行政机关脱钩、事业单位改革，对372家社会团体和410家事业单位进行了清理。威县成立了全省首家网上“中介超市”，已有126家中介机构顺利入驻。

二、推进监管转型，确保更好发挥政府作用

通过改革监管体制、推进综合执法、创新监管方式，着力推动监管转型，探索构建新型监管格局。一是以审批集中为核心探索“审管分离”。市级深化“三集中”，26个行政审批科入驻审批大厅，审批科负责事前审批，执法机构统一实施处罚；21个县市区全部建立了行政审批局，审批局负责事前审批，原审批部门负责事中事后监管。二是以市场监管为重点完善执法集中。在去年县乡两级成立“市场监管局（所）”的基础上，先后健全完善

了市级共同培训、协同执法等工作机制，有效解决了县乡普遍反映的上级执法部门任务重叠、培训重复和执法程序不一、文书不一等问题。三是以精简高效为目标推进综合执法。威县在城管、农业、文化、卫计等领域探索一个领域“一支队伍管执法”，同时将分散在不同部门的检验检测资源和机构整合，成立全省首家公共检验检测中心。临城县将量大面广、容易操作的 20 多项执法权延伸至各个乡镇，实行“一支队伍管乡镇”。四是以随机检查为标准创新监管方式。以市政府名义全面部署“双随机”抽查制度，专门召开了全市事中事后监管工作现场会，总结推广了市工商局的“课题式”监管方式。目前，市级各部门和 21 个县市区实现了“双随机”抽查全覆盖。五是以资源整合为支撑强化技术保障。市级归并市场主体经营异常名录、食药企业“黑榜”、执行难“老赖名单”等信息近 10 万条，并建立联合惩戒合作备忘录，共同给违法行为“施压”。县级结合“智慧城市”建设和“审批集中”改革，搭建纵横交错的审、管数据交换平台，推动信息横向无障碍交换、纵向有效传递。

三、着力优化服务，努力提高群众“获得感”

坚持把企业和群众的满意度作为改革和服务的根本准则，下大力在规范行为、拓宽供给链、完善方式上下功夫。一是推进许可标准化。以全省行政许可事项标准化试点工作为契机，探索编制《市县行政许可通用》，对市、县两级行政许可的归类、表述、要件等进行了统一规范。二是编制服务清单。编制公开了包括

44 个市级部门（单位）合计 896 项的公共服务事项清单，并对各类要件、证明和繁琐手续进行全面清理。为切实减轻企业负担，启动了一轮证照清理，目前，正对 50 多个部门涉及的 230 多项证照事项进行全面清理。三是实施集中服务。市级 40 个市级部门 396 项许可和服务事项进驻市政务服务中心集中办理，入驻率达 97.8%。威县成立了全省首家县级市民中心，30 多个单位 172 项服务事项“一门式”办理，实现了“审批+服务”的深度融合。四是完善服务方式。对新建企业备案类项目和“零土地”企业改扩建投资项目，全面实行“建设条件联审、建设用地联批、施工图联查、施工许可联办”审批新模式，有效缩短了办事时限。

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，我市将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省政府关于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的决策部署，突出问题导向，突出精准发力，突出完善制度，着力破解体制机制障碍，着力统筹推进各领域改革，着力抓好具有标志性、引领性的改革举措，确保“放管服”改革三管齐下、持续深化。

抄报：省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

分送：市委、市政府领导同志。

市委有关部门，各县市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。

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法院，市检察院。

市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各专题组、功能组。

邢台市政府推进职能转变协调小组办公室 2017 年 1 月 3 日印发